

鸿政〔2020〕67号

## 石狮市鸿山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0年 鸿山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任务 激励机制方案》的通知

各村委会、各相关办站：

现将《2020年鸿山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任务激励机制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石狮市鸿山镇人民政府

2020年12月4日

(此件主动公开)

# 2020 年鸿山镇城乡居民 社会养老保险参保任务激励机制方案

为确保我镇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以下简称“城乡居民保”）工作进度，参照并延续往年工作机制，结合今年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工作要求

各村要按照要求，加大宣传力度、精心组织，统一部署，统筹安排，按照序时进度和时间安排，保质保量按时完成各阶段任务。按时按质完成城乡居民参保任务。

## 二、情况通报

镇劳动保障事务所将及时通过国家税务总局石狮市税务局提供的数据统计各村续缴率，并定期通报各村及下村干部。

## 三、进度督查

请各挂村领导、下村干部对参保工作进度进行指导督促，对进度缓慢、措施不力的村进行督促，确保有关工作的落实。

## 四、奖励办法

在 6 月 30 日前续缴率达 90%的，村每新增或续缴参保并扣款成功 1 人给予奖励 5 元；在此基础上，9 月 30 日前续缴率达 96%的，每新增或续缴参保并扣款成功 1 人再奖励 1 元；在 9 月 30 日前续缴率未达 96%的，取消相应奖励。

